**滁州市第二人民医院感染科楼铝型材装饰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20170905）

一、施工内容及施工要求

1.深灰色铝合金压顶

安装部位：楼顶女儿墙

材料要求：1.0mm厚成品铝合金型材压顶板

断截面尺寸:25+250+100+50+25（mm）

2. 深灰色铝合金窗台压边

安装部位:窗台部位材料要求:1.0mm厚成品铝合金型材压顶板

断截面尺寸:25+250+100+50+25（mm）

3.深灰色铝合金框

安装部位:南侧、西侧材料要求:100\*200\*1.0mm成品铝方通、固定支架

4.木色百叶窗

安装部位：窗外框

材料要求：100\*200\*1.0mm铝方通，百叶50\*100\*2铝方通， 6063A-T5成品铝合金型材

5.木色空调机位百叶

安装部位：空调外机台面

材料要求:50\*50\*1.0mm铝方通， 6063A-T5成品铝合金型材

6. 木色百叶、深灰色铝合金框

安装部位：西南外墙角

材料要求: 外框100\*250\*1.0mm铝方通，百叶50\*100\*2铝方通， 6063A-T5成品铝合金型材

7.**重要提醒**

感染科楼顶女儿墙上安装有不锈钢压顶和避雷带，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提出施工方案，施工结束后避雷带需复原并满足防雷要求。避雷带及所有存在的可能影响施工的构筑物的拆除和复原包含在报价内，请投标人自行查看现场，所有调整不增加任何费用。

投标人根据设计方案勘察现场测算实际安装所需型材尺寸和厚度，如实际安装尺寸、厚度与上述要求的尺寸有误差以实际安装尺寸和厚度为准，误差调整不增加任何费用。

所有主材厚度要达到1.0mm以上，材料颜色和质量需我院认可后方可施工，投标时需携带主材样品。

投标人根据设计方案和示意图自行测算安装辅材，所有辅材质量需满足装饰型材固定。

装饰型材和墙面的连接固定件尽可能减小破坏真石漆墙面，施工后需将破损处进行必要的技术处理使得外观复原并保证不渗水。若因施工造成外墙渗水，真石漆涂层脱落、起鼓包、开裂等现象，由施工方全权负责。所有破损处复原的技术处理措施不增加任何费用。

二、施工注意事项

1、施工方案及做法参考设计方案和施工示意图。

2、施工中注意施工安全，若发生安全事故由施工方全部承担。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影响医院正常开诊。

4、施工时注意成品保护若有损坏按原样修复。

5、施工完成后清理垃圾运送出院外。

6、所有主材需满足行业质量标准，施工前需提供主材产品合格证。

三、质保期要求：本工程质保期五年，五年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全部由施工方负责。

四、施工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15个日历天

五、付款方式：竣工验收合格经审计核算后支付工程款95%，剩余5%做质保金。本工程质保期五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质保期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

六、最高限价：人民币15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按废标处理。

七、投标人要求：

1.具备满足完成本次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要求。

2.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专业、技术资格和能力，资金、设备和其他物质设施状况，管理能力，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

八、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

(一)参加投标的单位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提交投标文件三份（一正本两副本），密封于一个档案袋中，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或其授权书（授权书应明确其授权范围）；

2．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新证三证合一）；

5. 资质证书复印件；

6．报价单（报价单格式详见附件，报价单中工程量仅供报价使用，实际结算以审计核定的工程量为准。其中安装措施费和安装辅材为包死价，审计时不做调整。）；

7.质保承诺函；

8.清廉投标承诺书。

上述资料的复印件请按顺序装订（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出现上述材料复印件有缺失的即取消其参与竞标资格。

（二）报价人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价格固定不变，其报价均包括产品运输、安装、调试、清运垃圾、税费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本次招标为固定单价合同，招标公告中工程量仅作为报价使用，竣工结算时以审计核算的实际工程量为准，审量不审价。

（三）投标文件采用密封递交，要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如为授权代表签字，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密封函应加盖公章，在封面上标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编号、报价人名称、联系方式和地址。

（四）开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需在2017年9月 22 日 下午15时00分至滁州市第二人民医院开标，逾期不再接受。

（五）投标人在递交标书时需缴纳保证金3000元（人民币叁仟元整），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缴纳。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定采购合同后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报价人的投标保证金开标后立即退回。未缴纳保证金的标书无效。

九、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最低价中标法

十、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滁州市琅琊区清流中路1401号

联系人：殷光辉

联系电话：0550-3523566

邮箱：174399433@qq.com